

证券代码:002564

证券简称:天沃科技

公告编号:2023-041

## 苏州天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诉讼、仲裁结案后续相关事项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案件所处的诉讼(仲裁)阶段:截至2023年1月12日已结案
- 上市公司所处的当事人地位:原告/被告/第三人
- 对上市公司损益产生的影响:本次公告的诉讼结案后续相关事项可能对公司2022年度利润产生影响,具体影响尚不确定

苏州天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沃科技”或“公司”)分别于2022年8月23日、2022年11月9日和2023年1月12日披露了《重大诉讼、仲裁公告》(公告编号:2022-086)、《重大诉讼、仲裁情况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2-099)和《重大诉讼、仲裁情况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3-001),说明公司控股子公司中机中能电力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机电力”)起诉被告枣庄八一火电煤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枣庄八一”),被告山东八一火电有限公司,被告亿和煤电集团有限公司建设工程合同纠纷一案的重大诉讼事项及诉讼进展事项。本次诉讼结案后续相关事项与本次诉讼相关。2023年4月24日,中机电力收到枣庄八一发出的《留置清偿告知书》,现将本次诉讼结案后续相关事项的进展公告如下:

一、本次诉讼事项的具体情况

- 原告:中机中能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 被告:枣庄八一火电煤发电有限公司
- 被告:山东八一火电有限公司
- 被告:亿和煤电集团有限公司

案由: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8月23日分别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披露的《重大诉讼、仲裁公告》(公告编号:2022-086)。

前期进展情况:2022年11月9日,公司公告披露《重大诉讼、仲裁情况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2-099),中机电力收到法院一审判决,判令被告返还工程款97,794,643.96元及相应利息、履约保证金300,000,000元及利息。中机电力对部分争议款项及违约金计算标准不服,向山东省高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2023年1月12日,公司公告披露《重大诉讼、仲裁情况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3-001),中机电力经综合评估,为避免二审判决结果的不确定性,遂提出了撤诉申请,并获得法院准许。一审判决生效后,在本次诉讼进行的同时,枣庄八一向枣庄市中级人民法院申请了破产重整,该事项与本次诉讼相关。

二、本次诉讼结案后续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

2023年4月12日,枣庄八一破产重整案件第二次债权人会议召开,会议公布了债权申

报确认情况,以及《重整计划草案》等内容;根据《重整计划草案》,在法院裁定批准《重整计划草案》后10日内,普通债权人需选择现金清偿或股权清偿,如未选择或逾期选择,则默认选择股权清偿方式。

2023年4月13日,因《重整计划草案》提出的还款方案不理想,为争取更有利方案,在债权人会议相关表决事项中,中机电力在普通债权人组,有财产担保债权人组“反对票”,但是债权人会议最终仍表决通过了上述《重整计划草案》。同日,根据债权人会议分组表决结果,枣庄市中级人民法院出具《民事裁定书》,裁定批准枣庄八一重整计划,并终止枣庄八一重整程序。

2023年4月21日,对于枣庄市中级人民法院出具的《民事裁定书》,中机电力向枣庄市中级人民法院提出《异议书》,请求法院不予批准枣庄八一《重整计划草案》并撤销《民事裁定书》。截至目前,法院未就中机电力提起的《异议书》出具书面回复意见。

2023年4月24日,中机电力收到枣庄八一发出的《留置清偿告知书》,依据法院批准的重整计划,中机电力享有优先清偿97,794,643.96元,自重整计划获得法院裁定批准次日起分十二个月清偿,本金从第四年起偿还,除最后一期,每期清偿本金金额为10,767,410.84元,最后一期清偿本金金额为11,735,387.24元。分期清偿期间按照固定年利率2.92%的标准计息,每年还息。

2023年4月28日,中机电力收到枣庄八一管理人发出的《债权受偿方案选择确认通知书》,依据法院批准的重整计划,确认中机电力对枣庄八一享有的普通债权按照股权清偿方式受偿,具体方式为选择股权清偿的债权人按相应比例持有普通债权后八一49%的股权。前述普通债权金额为履约保证金300,000,000元及相关利息等款项,详见公司于2022年11月9日披露的《重大诉讼、仲裁情况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2-099)。

三、本次公告的诉讼结案后续相关事项对公司2022年年度利润的可能影响

本次公告的诉讼结案后续相关事项可能对公司2022年年度利润产生影响,具体影响不确定,公司将依据会计准则的要求和实际情况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公司将及时对本次事项的进展情况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 《重整计划草案》
- 《表决结果》
- 《民事裁定书》
- 《异议书》
- 《留置清偿告知书》;
- 《债权受偿方案选择确认通知书》。

特此公告。

苏州天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5月6日

证券代码:603012

证券简称:创力集团

公告编号:2023-020

## 上海创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股东大会有关情况

- 股东大会的类型和届次: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3年5月16日
- 股权登记日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权登记日
A股	603012	2023/5/10

二、增加临时提案的情况说明

- 提案人:中机机械集团有限公司
- 提案程序说明

公司已于2023年4月26日公告了股东大会召开通知,单独或者合计持有9.74%股份的股东中机机械集团有限公司,在2023年5月4日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股东大会召集人,股东大会召集人按照《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有关规定,予以公告。

三、增加临时提案的具体内容

(一)《关于豁免股东在收购亿能电子股权时所作相关承诺的议案》  
中机机械集团有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上海巨圣投资有限公司申请豁免履行在收购惠州市亿能电子有限公司股权过程中所作的关于优先将所持亿能电子的全部股权转让给上海创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承诺。

此项议案不属于特别议案,不需要累计投票,需要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

三、除了上述增加临时提案外,于2023年4月26日召开的临时股东大会通知事项不变。

四、增加临时提案后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一)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2023年5月16日14:00分  
召开地点:上海市浦东新区新金桥389号公司五楼会议室

(二)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3年5月16日  
至2023年5月16日

(三) 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15-15:00。

(四) 股权登记日

原通知的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不变。

(五) 股东大会议案和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	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	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4	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5	2022年度财务报告正文及摘要	√
6	关于聘请2022年度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
7	关于公司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事项	√
8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银行信贷展期担保的议案	√
9	关于公开发行并发行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	√
10	关于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
11	关于调整公司治理结构发展的议案	√
12	关于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3年-2025年)的议案	√
13	关于豁免股东在收购亿能电子股权时所作相关承诺的议案	√

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九、中国证监会及交易所要求的其他申报事项

无。

保荐代表人:韩日康 周宇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法定代表人:张佑君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5月4日

##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度持续督导报告

保荐机构名称: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被保荐公司简称:长沙银行

保荐代表人姓名:韩日康 联系电话:010-60633062

保荐机构名称: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被保荐公司简称:长沙银行

保荐代表人姓名:周宇 联系电话:021-20382022

2020年12月28日,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0)3951号文核准,长沙银行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60,000万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9.80元,共计募集资金588,000.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587,752.08万元。以上募集资金已全部到位,经大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大信验字(2021)第27-0004号),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长沙银行非公开发行普通股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对长沙银行履行尽职督导持续督导义务、持续督导期至2022年12月31日止。保荐机构对长沙银行非公开发行普通股所履行的主要保荐工作如下:

(一) 尽职督导阶段

按照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对公司进行尽职调查,组织编制申请文件并出具推荐文件;提交推荐文件后,主动配合中国证监会的审核,组织公司及其他中介机构对中国证监会的意见进行答复,按照中国证监会的要求对本次发行进行特定事项进行尽职调查或者核查,并与中国证监会进行充分沟通,按照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的要求向证券交易所提交股票上市所要求的相关文件,并报中国证监会备案。

(二) 持续督导阶段

- 督导公司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公司治理制度、内部控制,有效执行并完善防止控股股东、其他关联方违规占用公司资源的制度;督导公司有责任并完善防止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利用职务之便损害公司利益的内控制度;
- 督导公司有责任并完善保障关联交易公允性和合规性的制度;
- 督导公司合理运用并存放募集资金;
- 督导公司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信息披露制度,认真审阅信息披露相关文件;
- 持续关注公司治理环境、业务状况及财务状况;
- 持续关注公司是否因违规行为受到相关监管部门的调查,并配合调查;
- 密切关注并参与公司及其股东回报相关事宜;
- 定期或不定期对发行进行现场检查,及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送督导现场检查报告及年度保荐工作报告等相关文件。

四、履行保荐职责期间发生的重大事项及处理情况

(一) 更换会计师事务所

2022年6月8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2022年6月20日,公司召开2021年度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更换会计师事务所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2022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聘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2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原因为公司战略发展需要和审计需要。公司已按会计准则变更事宜与原聘请的天信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沟通,天信事务所对变更事宜无异议。

(二) 拟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公司于2022年6月8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2022年6月20日召开第七届股东大会第五次,并于2022年6月20日召开2021年度股东大会,2022年6月16日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相关议案。公司已于2023年3月向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提交了本次发行的相关申请文件,并已向上交所出具了《关于受理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债的通知》(上证上[再融资]2023-0742),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相关事项仍在审核中。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项尚需通过上交所审核,并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注册的决定后方可实施。

五、对上市公司配合保荐工作情况的说明和评价

在保荐机构履行保荐职责期间,长沙银行聘请的证券服务机构均能够勤勉、尽责地履行各自相应的职责,并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出具相关报告,提供专业、独立的意见和建议,并能够积极配合保荐机构开展协同与核查工作。

保荐机构对长沙银行聘请的中介机构进行了事前或事后审阅,对信息披露文件的内容及格式、履行的相关程序进行了核查,公司已按照监管部门的有关规定进行信息披露,依法公开对外发布各类公告,确保各项重大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八、对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审阅的结论性意见

公司已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违法违规情形,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和闲置股

保荐代表人:韩日康 周宇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5月4日

证券代码:603078

证券简称:江阴江

公告编号:2023-030

## 江阴江化微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3年5月6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江苏省江阴市周庄镇长寿云颐路681号江阴江化微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行政楼四楼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持有股份情况:

股东类型	回票	比例(%)	票数	比例(%)	弃权	比例(%)
A股	126,693,484	99.9815	23,200	0.0185	0	0.0000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赵福华先生主持,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会议的召集、召开、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 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8人;
- 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 公司董事会秘书杨祝松先生出席本次会议;其他高管列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江阴江化微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回票	比例(%)	票数	比例(%)	弃权	比例(%)
A股	126,693,484	99.9815	23,200	0.0185	0	0.0000

2.议案名称:关于《江阴江化微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回票	比例(%)	票数	比例(%)	弃权	比例(%)
A股	126,693,484	99.9815	23,200	0.0185	0	0.0000

3.议案名称:关于《江阴江化微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回票	比例(%)	票数	比例(%)	弃权	比例(%)
A股	126,693,484	99.9815	23,200	0.0185	0	0.0000

4.议案名称:关于《江阴江化微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回票	比例(%)	票数	比例(%)	弃权	比例(%)
A股	126,693,484	99.9815	23,200	0.0185	0	0.0000

5.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回票	比例(%)	票数	比例(%)	弃权	比例(%)
A股	126,693,484	99.9815	23,200	0.0185	0	0.0000

6.议案名称:关于《江阴江化微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回票	比例(%)	票数	比例(%)	弃权	比例(%)
A股	126,693,484	99.9815	23,200	0.0185	0	0.0000

证券代码:603320

证券简称:迪贝电气

公告编号:2023-016

## 浙江迪贝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3年5月6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浙江省绍兴市迪贝路66号公司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2.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的持股比例(%)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召集、召开程序及出席会议的人员资格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吴建康先生主持。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 公司在任董事7人,出席4人,独立董事周俊发、俞俊利和朱秋因因事未出席。
- 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 公司董事会秘书兼财务总监丁家申出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公司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回票	比例(%)	票数	比例(%)	弃权	比例(%)
A股	87,132,360	99.9998	100	0.0002	0	0.0000

2.议案名称:公司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回票	比例(%)	票数	比例(%)	弃权	比例(%)
A股	87,132,360	99.9998	100	0.0002	0	0.0000

3.议案名称:公司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回票	比例(%)	票数	比例(%)	弃权	比例(%)
A股	87,132,360	99.9998	100	0.0002	0	0.0000

4.议案名称:公司2023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回票	比例(%)	票数	比例(%)	弃权	比例(%)
A股	87,132,360	99.9998	100	0.0002	0	0.0000

5.议案名称: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回票	比例(%)	票数	比例(%)	弃权	比例(%)
A股	87,132,360	99.9998	100	0.0002	0	0.0000

6.议案名称:关于确认2022年度公司董事会、监事薪酬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回票	比例(%)	票数	比例(%)	弃权	比例(%)
A股	87,132,360	99.9998	100	0.0002	0	0.0000

7.议案名称: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及确定审计费用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证券代码:688035

证券简称:德邦科技

公告编号:2023-021

## 烟台德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